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聘请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22] A479 号）。本公司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 所述，2022 年 3 月 17 日贝肯能源公司公告了关于孙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受俄乌冲突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贝肯能源公司对全资孙公司贝肯能源乌克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孙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测算，贝肯能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因上述事项拟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19,242.94 万元至 21,803.87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23]A831 号）。根据上述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受俄乌局势影响计提了 10,697.19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影响已经消除。